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08年2月26日在玉林市

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市 长 金湘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07年工作回顾

2007年，在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市政协的支持下，我们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牢把握多区域合作新机遇，全面推进发展稳定和改革开放，经过全市人民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经济稳健快速增长，质量效益明显提高。初步核算，去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507.37亿元，增长15.3%，增速比上年提高1.8个百分点，经济增长连续四年超过13%；财政收入40.68亿元，比上年增加7亿元，增长20.8%；规模以上工业盈亏相抵后实现利润15.47亿元，增加7.26亿元，增长84.9%。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得到有效控制；万元工业增加值综合能耗下降到2.103吨标准煤，下降8.96%；二氧化硫和化学需氧量存量分别下降7.6%和24.9%，全面完成自治区下达的指标。

“两大会战”成效显著，“两化”进程日益加快。全市投入工业园区建设资金10.4亿元，建成标准厂房103.93万平方米，进一步改善了工业发展条件。全市实现工业总产值531.27亿元，增长28.7%；工业增加值

163.79亿元,增长22.4%,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91.49亿元,增长27.1%;工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比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达32.3%。产业集群加速成长,机械、水泥陶瓷、健康、服装皮革、电子信息五大产业集群共实现工业增加值60.54亿元,增长29.4%。强优企业发展加快,超亿元企业比上年增加11家,达到37家。“强柴兴玉”战略初见成效,玉柴集团实现销售收入183.5亿元,同比增长29%;柴油机销售连续7年居全国同行业首位。玉柴品牌价值上升到53.36亿元,蝉联中国动力第一品牌和广西第一品牌。三环集团销售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产业转移步伐加快,全年承接产业转移工业项目138个,总投资56.11亿元。非公经济不断发展壮大。全市完成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投资50.95亿元,建成了市体育中心等大型公共设施。城东新区、江南新区。玉柴新区建设加快,“玉—北—福”一体化迅速推进,玉林城区面积扩大到50平方公里,常住人口50万人。全市城镇化率34.2%,按可比口径比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随着创建园林城市活动的开展和城乡清洁工程的深入实施,人居环境不断改善。

现代农业加快发展,新农村建设迈出新步伐。全市财政用于支农支出4.38亿元,比上年增加1.85亿元,其中市直财政支出5665万元,比上年增加805万元,增长16.6%。全市财政落实农机具购置补贴、国有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资金、水稻良种补贴、养猪补贴分别为154.78万元、14980万元、2165万元、6791.26万元,追加病虫害防治经费210.7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3.7亿元,农村社会事业发展加快,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海峡两岸(广西玉林)农业合作试验区建设稳步推进,引进新品种、新技术成效明显,农业产业化和市场化进程加快,工农良性互动发展格局初步形成。“科技兴农”战略深入实施,推广良种良法成绩显著,水稻免耕抛秧技术、超级稻和免耕栽培马铃薯示范推广面积保持全区第一。去年,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16.72亿元,增长6.6%。我市获农业部授予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市”称号,北流市、兴业县、陆川县被农业部定为全国粮食高产示范县。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得到加强,就业转移加快,人均工资性收入 1715 元,增长 17.5%。新农村建设形成了项目带动农村经济发展、生态家园、农家庄园、小集镇、人文新村五大模式,得到自治区肯定。

现代服务业发展提速,消费强劲拉动经济增长。商贸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东门商业广场投入运营,玉林国际中药港、农产品批发市场等一批商贸设施开工建设;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建设工程”,新建改造“农家店”300 家,促进了农村市场和流通体系的建设。以“三会一庆”为契机,加大了服务业新增长点的培育力度,交通物流、旅游、房地产、金融、社区服务等行业加快发展。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177.71 亿元,增长 18.8%,增速创建市以来新高。

项目建设全方位推进,发展后劲进一步增强。去年,全市在建项目 2111 个,完成投资 206.26 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 1427 个,完成投资 101.61 亿元;续建项目 684 个,完成投资 104.65 亿元。华原汽车发动机滤清器生产线、富英皮革制造扩建、玉林燕京啤酒扩建、三环集团原料标准化生产线扩建等一批重点项目开工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 25.94 亿元,洛湛铁路玉林段、兴岑高速公路玉林段等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顺利推进;农村公路建设完成投资 2.02 亿元,新建改建硬化路 173 公里、四级公路 254 公里。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30.68 亿元,增长 31%。投资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呈加速度放大。

改革创新不断深化,开放合作开创新局面。北流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和国有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以及行政管理体制、投资体制等领域的改革取得新突破。公共财政体制初步建立,支出结构逐步优化。一般预算支出完成 53.97 亿元,占年度预算的 94.3%,增长 29.8%。财政对三农、社会保障以及公共事业的投入比例进一步增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面达到 100%。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工作全面启动。政银企合作得到加强,金融

对地方经济的支持作用增大。“三会一庆”活动圆满成功,有效提高了玉林开放程度和知名度,促进了对外交流合作。第三届桂台经贸合作交流会签约项目 62 个,投资总额 6.86 亿美元;经贸产品展合同成交额 1.2 亿元。第四届中小企业商机博览(中国·玉林)签订合同项目 100 项,投资总额 180.6 亿元;合同贸易总额 16.4 亿元。广西第十一届运动会成为广西历史上规模最大、参赛人数最多的运动会,实现了“运动改变城市、体育促进发展”的目标,获得了广泛好评。玉林市成立十周年庆祝活动丰富多彩,展示了我市蓬勃发展、充满生机的好形象。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和谐玉林建设有效推进。去年,全市用于社会各项事业的投入大幅度增加,科技、教育、卫生和文化事业的支出分别为 1800 万元、15.67 亿元、2.97 亿元和 8600 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5%、21.2%、64.3% 和 97.6%。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取得新成效,公民思想道德素质和城乡文明程度不断提高。“科教兴玉”战略深入实施,第三轮科技创新计划圆满完成。“两基”教育通过国家验收,全面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免学杂费政策,职业教育居广西前列;玉林师院通过国家本科教学评估。医疗卫生工作取得新成绩。公共卫生体系、基本医疗服务体系、重大疾病防治和疾病控制体系不断健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扩大到 5 个县(市),参加新农合人数 357.05 万人,占试点县(市)农业人口的 76.62%。文化事业和产业进一步繁荣,通过了国家二类城市语言文字验收。竞技体育水平全面提升,全民健身活动蓬勃发展。人口自然增长率稳定在较低水平,人口素质不断提高。节能减排工作力度加大,关闭了 394 家小纸厂,推进陶瓷行业煤改气工程,资源节约、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效果显著。积极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扫黄打非”、“打黑除恶”、禁毒以及打击“两抢一盗”、非法“六合彩”和非法传销等成效明显。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市场秩序进一步规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好转。交通社会化管理得到了公安部的肯定。认真对待和排查调处了一批信访突出

问题,信访秩序得到好转。民兵预备役、国防教育、人民防空和双拥工作得到巩固提高,被评为“爱国拥军模范单位”。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残疾人事业、人事人才、机构编制、机关事务、新闻出版、发展研究、工商行政管理、技术监督、供销合作、检验检疫、海关、审计、统计、法制、农机、气象、水文、防震、外事侨务、对台事务、民族宗教、档案、修志、无线电管理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为经济社会的全面协调发展作出了新的贡献。

关注民生力度加大,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全年新增城镇就业2.1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低于4.3%;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63万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实现较快增长,分别达12202元和3536元,增长19.9%和16.3%,收入水平在全区名列前茅。基本养老、失业、医疗等社会保险覆盖范围不断扩大。第二批“整村推进”贫困村扶贫开发成效明显,全市共有20298人实现脱贫;贫困村农民年人均纯收入比2006年增加416元,提高到2461元。经济适用房建设力度不断加大,廉租房建设走在全区前列。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物价、食品药品安全等问题,保障了市场供应和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全市各级财政共投入为民办实事资金1.3亿元,农村人口和寄读制学校饮水安全工程、农村贫困学生上学资助工程、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工程、农村贫困人口危房改造工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和五保户供养工程、农村沼气池建设工程、农村市场建设工程、防治艾滋病基础工程等为民办八件实事提前两个月完成,群众看病难、看病贵、行路难、饮水难、上学难等问题得到缓解。

作风效能建设深入推进,政府自身建设取得新成效。民主法制建设取得新进步。顺利完成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村民(居民)自治和政务(村务、厂务)公开取得较大进展。依法治市扎实推进,普法、法律监督和法律服务迈出新步伐。行政审批改革进一步深化,下放审批权限103项、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150项、降低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336项,企业和群众办事更加便捷,负担进一步减轻。首问负责、限时办

结、责任追究、行政绩效评估和行政首长问责“五项制度”广泛有效推行；市本级和所有县（市、区）建立了政务服务中心，“一站式审批”、“并联审批”机制基本确立，便民惠民服务网络进一步完善；服务企业、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各项主题活动成效明显，一批影响企业发展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电子政务广泛推广，“一站式”电子政务新模式项目入围“中国地方政府创新奖”。网上投诉和电子监察系统逐步完善，行政监察不断加强。各级机关作风明显改进，行政效能明显提高，办事时限总体压缩60%以上，平均每件审批事项的审批时间由1.96天缩减到0.5天左右，即办率达68.5%。投资环境不断优化，我市荣获“浙商投资（中国）最佳城市”和“中国粤商最佳投资城市”。

各位代表！以上成绩，是市委正确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效监督支持、人民政协和各民主党派积极参政议政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市人民锐意进取、团结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向驻玉部队、武警官兵和公安民警，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向所有关心、支持玉林发展建设的港澳台同胞及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中还面临着不少问题和困难，主要是：加快发展的压力大。部分指标尤其是增速和人均指标在全区排位靠后，与区内其他城市相比还有不小差距；加上我市人口基数大且处于生育高峰期，要与全国、全区同步实现全面小康，必须付出更大的努力。科学发展的压力大。经济结构不合理，发展方式粗放，自主创新能力不强，发展后劲不足；治污设施建设滞后，节能减排工作难度大。促进和谐的压力大。历史遗留问题比较突出，影响社会和谐的因素不同程度存在，构建和谐社会任务繁重。与此同时，世界经济不确定因素增加，不可预测的风险和挑战还很多，发展道路不会一帆风顺。我们一定正视这些困难和问题，以务实的态度和扎实的工作逐步加以解决。

二、2008 年发展目标和主要工作

200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第一年,是“十一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以胡锦涛总书记考察广西重要讲话精神为动力,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把握多区域合作的机遇,加快融入泛珠三角经济区和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坚持以工业化城镇化为核心战略和主导方向,加快实现非公经济发展和农业现代化产业化在全区起示范作用,着力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注重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为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玉林而努力奋斗。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为: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降低消耗、保护环境的基础上,生产总值增长 12%,万元 GDP 能耗降低 5%,化学需氧量削减 8000 吨,二氧化硫削减 2500 吨,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降低 6.5%;财政收入增长 1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2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5%;外贸出口和外商直接投资分别增长 12% 和 10%;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各增长 8%;城镇新增就业 2.4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自治区下达的指标范围内。

完成上述目标任务,必须努力在继续解放思想上迈出新步伐,在坚持改革开放上实现新突破,在推动科学发展上取得新进展,在促进社会和谐上见到新成效,不断把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玉林的事业推向前进。为此,要着重抓好以下十个方面的工作:

(一)以实施“强柴兴玉”战略为重点,加快新型工业化进程。以工业化为核心战略和主导方向,坚持品牌引领、园区集聚、项目带动、创新发展,引导和支持机械、健康等产业集群做强做大,依托优势发展特色产业。力争

实现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4 亿元,增长 20%。

实施“强柴兴玉”战略,发挥玉柴对工业的龙头带动作用。继续全力支持玉柴深化改革,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引进战略投资者,推进投资多元化,扩大企业规模,增强竞争力,打造世界知名品牌。发挥玉柴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拓展产业链,引导和促进关联企业本土化,壮大机械产业集群。加快玉柴工业园建设,引进一批玉柴配套企业,提高玉柴配件本土化比例。继续支持柴油机、工程机械、农用机械、专用汽车、汽车化工、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区等相关项目建设,促进全市先进制造业上新台阶。今年,力争玉柴集团实现销售收入超 250 亿元,以玉柴的跨越式发展带动玉林工业跨越式发展。

加快结构调整和更新改造,整合提升优势特色产业。加大更新改造力度,增强传统产业竞争力和市场份额,今年力争完成技术改造投资 41 亿元,增长 25%。以海螺水泥为龙头,加快水泥产业结构调整,提高集约化程度。以三环陶瓷为龙头,引导研发工业陶瓷和建筑陶瓷,增强陶瓷行业市场竞争能力。发挥玉药的龙头作用,依托中药材市场优势,推动中药产业加快发展。重视发展壮大制糖企业,加快发展黑色食品、绿色食品、功能食品等健康食品生产。以福绵服装加工业为主,扶持龙头,延长产业链,培育区域性服装产业品牌。扶持富英制革有限公司加快发展,引进皮革深加工企业,发展高附加值皮革制造业。加快发展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引导发展高端电子产品。加快培育发展陆川铁锅、博白编织工艺和金属冶炼等特色产业。

加大园区建设力度,加快完善工业发展平台。今年市本级财政安排资金 8422 万元用于园区建设,并积极申报广西 A 类产业园区,争取自治区园区建设资金支持。重点加快玉林经济开发区、玉柴工业园、海峡两岸(广西玉林)农业合作试验区等市本级园区建设。各县(市、区)要根据实际重点扶持若干个园区。继续完善园区规划,合理确定园区发展定位,优化园

区产业布局。加快出台园区扶持政策,创新园区管理模式,建立园区投融资平台,引入战略投资和民间资本,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今年,要再建成 100 万平方米标准厂房。

(二)以推进“玉—北—福”一体化为重点,加快构建区域性现代化中心城市。坚持走新型城镇化发展道路,以《城乡规划法》为引领,按照规划统筹、交通同网、信息共享、市场同体、产业同布、科教同兴、旅游同线、环境同治的发展导向,推进“玉—北—福”一体化。

大力推进“玉—北—福”一体化,做大城市核心区。加大规划修编力度,强化规划实施管理,以规划为先导推进一体化建设。加快推进城市新区建设。以秀水路、为民路建设带动沿线土地开发,推动城东新区建设;加快玉林国际中药港建设,配套完善江南新区功能;推进玉柴工业园规划建设,加快建设城市新组团;加快玉林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启动清宁路延长线建设工程。加快“玉—北—福”大道建设,发展北流副城、福绵城区和茂林组团,促进玉北福融合。

加强城市公共设施建设,不断完善城市功能。继续加大城市道路和进出路口的建设改造力度,加快城市重大公共设施建设步伐。搞好城市各功能区、居民小区的配套完善和旧城改造。加快城市公共交通体系以及供水排水、垃圾处理和中转等公用设施,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抓好各县(市、区)城区和中心镇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和集贸市场建设,增强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加快房地产业发展,支持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和经济适用房、廉租房建设。今年力争完成房地产投资 32 亿元,增长 13% 以上。

创建广西园林城市,打造城市新名片。集中力量开展大规模园林绿化建设,抓好城市园林绿化管理,争取明年成功申报广西园林城市。重点抓好南流江两岸河堤、江心岛、清湾江两岸和二环路等绿化改造,分步推进西郊公园、牛运岭公园、龟山公园建设。广泛开展单位、住宅小区、庭院绿化

美化和创建“园林单位”竞赛活动。

(三)以农业现代化产业化示范建设为重点,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依托我市农业优势,以海峡两岸(广西玉林)农业合作试验区为平台,努力实现农业现代化和产业化在全区起示范作用,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推进新农村建设。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把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重点转向农村。实施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大会战,夯实农业发展基础。继续加大对农民的直接补贴力度,增加粮食直补、良种补贴、农机具购置补贴和农资综合直补。完善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建立健全领导挂点、部门驻村制度,强化政府的引导作用和农民的主体作用,以市级3个试点村和县级24个试点村为重点,示范带动全市新农村建设。

推动农业增效,促进农民增收。大力发展生猪、家禽等禽畜规模养殖业,积极引进禽畜深加工项目,提高畜牧业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的比重。继续抓好优质粮、蔬菜、食用菌、中药材、花卉等传统产业建设,扶持壮大香蕉、柑桔、甘蔗等优势产业,提高高效经济作物种植比重。大力发展节约型农业,提高农业生产效益;防止农民负担反弹。实施“阳光工程”,深入开展“百万农民实用技术大培训”活动,力争年内培训农村党员和农民40万人以上,新增劳务输出5万人以上;整合职业教育和劳务培训资源,创建玉林劳务品牌;改善农民工进城就业环境,鼓励外出务工能人返乡创业。

提高农业自主创新能力,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良种良法推广应用。加大超级稻种植推广力度,力争推广面积100万亩,确保稻谷增产和粮食安全。做好规划和示范,推广水稻和马铃薯免耕栽培、测土配方施肥、标准化养猪等农业适用技术,加速农业科技成果向生产力转化。扶持壮大民营制种企业,培育发展制种产业。利用海峡两岸(广西玉林)农业合作试验区平台,加强与台湾农会、农业合作社、农业院校、农业科研机构和农业

企业沟通与合作,引进和推广台湾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体系建设。全面实行蔬菜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制度。建立健全动植物疫病防控体系,确保水产畜牧业生产安全。实行奖励政策,大力推进有机产品、绿色食品和无公害农产品的认证工作。建立一批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小区)和示范户,确保标准化生产规模走在全区前列。积极推进农村信息化。继续推进“金农”、“三电合一”、农村信息化示范和农村商务信息服务工程建设,积极探索信息服务进村入户的途径。继续完善农产品网上展销平台。大力培育农业品牌,支持和指导农业企业 and 专业协会申报“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农产品”、“广西优质产品”等称号;加快培育区域性农业产业品牌。

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推进农业多区域合作。加大财政对农业产业化扶持力度,培育壮大一批成长性好、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鼓励组建农业企业集团,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探索组建两岸农业产业公司和农业担保公司,鼓励农业龙头企业向社会发行企业债券,缓解融资难问题。引导龙头企业与农民结成更紧密的利益共同体,让农民更多地分享产业化经营成果。大力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积极推进农业多区域合作。注重承接桑蚕加工、肉类加工、生物质能源和其他农产品加工业转移。

(四)以全民创业为重点,努力实现非公经济发展在全区起示范作用。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体制,优化服务,促进全民创业,在非公经济总产值、增加值、税收以及吸纳就业等方面实现新突破。

落实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营造良好发展环境。认真落实中央、自治区和我市关于促进非公经济以及中小企业发展的各项政策。从规费减免、财政扶持、优先优惠用地等方面加强对非公企业的扶持。加强商业银行与非公企业的对接合作,为企业 提供融资服务;鼓励民间资本组建投资担保公司;支持和引导外地金融担保机构来玉开展业务。对投资额

3000 万元以上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以及高科技、效益好、能耗低、污染少的项目,优先安排用地。完善非公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和资产重组的配套办法。

实施品牌引领战略,提高非公经济竞争力。坚持品牌引领,从产品、企业、产业等各个层次培育知名品牌。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集中力量扶持、培育和保护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名牌商标、名牌产品。鼓励品牌企业通过多种途径做强做大,逐步成为行业龙头;发挥名牌的带动作用,促进资源向优势企业、重点发展领域配置,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打造知名产业品牌;依托“玉柴”、“玉药”、“三环”的品牌效应,引导中小企业为大企业配套。

建立健全服务体系,为加快发展提供保障。加强创业服务,推动全民创业。建立健全非公经济发展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和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培育一支素质高、懂经济、善管理的企业家队伍,提高非公企业发展水平。

(五)以加快项目建设和服务业发展为重点,实现经济增长依靠投资、消费、出口协调拉动。以宏观调控政策为导向,调整优化投资结构,着力推进项目建设;坚持扩大内需方针,努力扩大出口,提高消费增长和出口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

推进重大项目建设,优化投资结构。今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要力争完成 279 亿元以上。全市新开工重点项目 148 项,总投资 141 亿元。突出抓好我市纳入自治区成立 50 周年大庆项目和市本级纳入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的重大项目的建设;继续抓好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小企业商机博览(中国·玉林)等重大签约项目的跟踪落实。续建项目方面,重点配合加快兴岑高速公路玉林段、洛湛铁路玉林段以及北部湾交通物流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玉—北—福”一体化相关项目、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及陆川污水处理厂建设。优化投资结构,提高产业投资特别是工业投资的

比重。加快五大产业集群和博白龙潭临海产业园的重大项目建设,加强对博白县再生资源进口加工利用项目协调工作,争取早日开工;加快商贸物流重大项目建设。加强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保障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充实完善项目储备库,确保重大项目建设的连续性。加快玉林至北海高速公路、铁山港东岸码头、大容山风力发电等一批重大项目前期工作,争取早日开工建设。

扩大消费需求,增强消费对经济增长的拉动作用。今年,力争实现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5 亿元。改善城镇消费环境,加强农村流通体系建设,支持城市流通企业经营网络向农村延伸。促进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逐步建立管理规范、安全卫生、便民利民的生鲜食品超市体系。努力扩大市场供给,加强市场监测监控,依法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确保市场物价基本稳定。强化流通行业管理,促进流通行业健康发展,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大力发展旅游业,努力建设旅游强市。培育新的消费热点,鼓励和引导扩大旅游、文化、健身等服务性消费。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加强商贸基础设施建设,启动大市场改造和玉林义乌商贸城、城北综合市场、玉林汽车城等项目。加快发展物流、金融、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突出地方特色,拓宽会展领域,提高办会档次,高水平办好第五届中小企业商机博览(中国·玉林);充分利用会展中心设施,吸引区内外展会来玉林举办。

转变外贸发展方式,努力扩大进出口。力争全年出口 3.35 亿美元。优化进出口结构,突出抓好陶瓷、皮革、中成药、工程机械、柴油机等有比较优势产品的出口。积极发展加工贸易,推动企业到境外特别是东盟国家开展加工贸易、工程承包和资源开发。

(六)以“两个融入”为重点,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紧紧抓住国家批准实施《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发展规划》这一千载难逢的重大历史机遇,深入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积极参与广西北部湾经济区建设,促进开放合作上新水平。

加快交通物流设施建设,打造广西北部湾经济区物流基地。全力争取把玉林至铁山港高速公路列入国家路网规划,力争年内开工建设。做好荔浦至铁山港高速公路平南至玉林段和玉林至合浦铁路的前期工作,争取早日开工建设。加强对接,尽快落实铁山港东岸码头规划。加快推进县际、路网公路及玉林城东汽车站等项目建设。抓好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发展新型物流业态,培育物流市场主体。扶持自治区物流试点企业玉柴物流和三环物流逐步向第三方物流发展。发挥重点物流企业的龙头作用,带动全市物流业加快发展。加快玉柴物流园区、市交通物流基地等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重点抓好玉林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和国际中药港等项目建设,加快建设面向东盟、内外贸一体化的区域性物流基地。

加快龙潭临海产业园规划建设,促进产业配套对接。建立健全龙潭临海产业园管理机构和工作机制。加大投入,抓好园区路、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筑巢引凤,吸引大项目大企业入园发展。积极争取上级在扶持政策、重大项目建设、重大产业布局以及发展临海配套产业等方面予以支持。

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打造承接产业转移重要基地。深入开展“央企入桂”和“百企入桂”工作,努力引进中央企业进玉发展。创新招商引资方式,完善工作机制,落实优惠政策,加强队伍建设,发挥政府驻外机构和民间商(协)会作用,增强招商引资实效;实施集群招商、产业链招商,促进产业集群式向我市转移。以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企业为重点,开展大招商、招大商,集中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辐射带动力强、发展前景好的龙头项目。今年,市本级和各县(市、区)要在引进重大项目方面有新的突破。

深化各项改革,继续完善体制机制。统筹推进国有集体企业改革,积极引导民营企业改革,继续推动农村综合改革。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建立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相互制衡的预算管理机制;完善转移支付制度,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对改善民生、支持产业发展的支出比重。深化金融体制改革,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加强政银企合作,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深

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大力培育新型投融资主体,力争在交通、商贸、旅游及优势产业等领域组建投资公司。帮助有条件的企业通过上市融资、发行债券等方式直接融资。

坚持创新驱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以产品创新为核心,全面实施第四轮科技创新计划。建设技术创新服务平台,引导和支持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支持企业加强研发中心建设,加大投入,加快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开发保护和科普行动。完善科技创新激励机制,营造鼓励创新的社会环境。全面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建立完善人才激励机制,加快人才市场建设,注重培养和引进优秀人才,提高全社会创新能力,逐步实现经济发展由“玉林制造”到“玉林创造”的过渡。

(七)以节能减排为重点,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把节能减排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科学发展的重要抓手,尽快形成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全社会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

加大节能减排力度,促进节约型社会建设。今年,市本级财政安排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000 万元,各县(市、区)财政也要加大节能减排投入力度。要严格执行节能降耗和减少排放目标责任制,建立科学的节能减排统计体系、监测体系和考核评价体系。完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节能减排激励机制、约束机制和落后产能退出保障补偿机制。抓好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和重点领域节能减排。加快淘汰落后装备和生产技术,推进产业结构调整。整治福绵服装水洗企业排污,逐步建立服装水洗城集中治污区。加快改造提升造纸业,鼓励扶持有条件的造纸厂改造达标,坚决关闭不达标企业。加快兴业海螺和北流海螺二期工程建设,依靠市场力量改造淘汰落后小水泥;以三环集团为示范,加快陶瓷企业“非煤化”改造。实施建设项目能耗审核制度,从严控制新开工高耗能项目。大力推广使用新型墙体材料和太阳能路灯。抓好新能源建设,推动废弃物品回收和资源综合利用,发

展循环经济。深入开展“节能减排家庭社区行动”，努力节约资源能源。

加强环境保护，努力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今年，全市财政安排环境保护资金 2021 万元，比去年增加 222 万元。突出抓好城镇水污染防治，减少城镇排污。加快建设玉林城区和各县(市)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确保市污水处理厂和陆川县污水处理厂在年内建成投入使用。北流、博白、容县 3 个生活污水处理厂要在上半年启动建设。抓好植树造林、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工程建设，抓紧制定并实施全市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抓好大容山水源林保护和南流江、清湾江治理。抓好水土流失的治理、监测和执法监督，尽快启动清湾江河道治理工程。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建设城市备用水源，加强对农村饮用水源地的污染防治。抓好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加强陶瓷、水泥行业二氧化硫的排放控制。抓好农村禽畜养殖治污和农村生活污水排放治理，大力发展生态农业，推进农村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搞好污染源普查，摸清环保底数。深入实施城乡清洁工程，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八)以统筹各项社会事业发展为重点，促进社会全面进步。把发展社会事业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建设教育强市。今年，全市财政安排教育支出 16.57 亿元，比去年增加 3.24 亿元。继续改善农村中小学办学条件，推进中小学布局调整，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巩固提高“两基”攻坚成果。推进教育集中区建设，提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率。积极发展高等教育，大力支持服务好玉林师院发展。打好职业教育攻坚战，扩大招生规模，提高办学水平和质量，保持职业教育在广西的领先地位。鼓励和规范发展民办教育。落实教育资助政策，保障贫困家庭学生、农民工子女、留守儿童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强化教育督导考核，全面推行素质教育。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素质，着力解决农村师资力量不足的问题。

高度重视文化建设，提高文化软实力。今年，全市财政安排文化、体育

和传媒支出 9251 万元,比去年增加 1858 万元。发展公益性文化事业,加快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文化基础设施建设,开工建设市文化会议中心,抓好入选自治区 50 周年大庆项目的 48 个乡镇文化站建设。加强社区和乡村文化设施、广播电视村村通、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农村电影放映、农家书屋等文化工程建设。鼓励文艺创作,打造更多更好的精神文化产品。做好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加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积极推进新农村文化致富工程。支持影剧院等文化场所建设,促进群众文化娱乐活动开展。抓好“扫黄打非”工作。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积极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事业,大力培育发展文化产业。深入实践“运动改变城市,体育促进发展”理念,积极推进全民健身计划,提高竞技体育水平,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

加快发展卫生等社会公共事业,提高公共服务水平。今年,全市财政安排医疗卫生支出 1.81 亿元,比去年增加 2853 万元。全面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完善农村三级卫生服务网络和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医德医风和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大传染病预防控制力度,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实施食品药品放心工程,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强化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确保群众饮食和用药安全。

加强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稳定低生育水平。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新机制,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加强宣传教育,强化依法行政,严格控制政策外生育,兑现奖励优惠政策,统筹解决与人口相关的突出问题。认真实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做好支持部队和国防建设等各项工作,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积极支持驻玉解放军、武警部队建设,抓好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和后备力量建设。广泛开展国防教育,深入开展双拥共建活动。落实军人优抚政策,做好军队转业干部、复员退伍军人安置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

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加强统计工作,搞好第二次全国经济普查。继续做好人事、编制、工商、质量技监、税务、审计、供销、房改、住房公积金、外事侨务、对台、民族宗教、档案、修志、气象、无线电管理等工作。

(九)以改善民生为重点,致力加快和谐社会建设。坚持以人为本,更加注重改善民生,坚持不懈为民办实事,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加强就业再就业工作,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今年,全市财政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资金 4.06 亿元,比去年增加 1.16 亿元。坚持以发展促进就业,以创业带动就业,支持自主创业、自谋职业和灵活就业。建立覆盖城乡的劳动力资源数据库,完善就业公共服务体系。加强创业、就业和再就业培训,强化就业指导和援助,重点做好下岗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就业困难人员、失地农民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安置工作。加强劳动力市场培育和监管,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推进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妥善处理劳动争议,努力创造和谐劳动关系。推进城镇职工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全覆盖,建立完善失地农民养老保险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提高城镇低保对象、农村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水平和农村五保户供养水平。继续抓好扶贫开发、水库移民后期工作,加快库区移民安置区以及革命老区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困难群体帮扶救助制度,发展社会福利、残疾人 and 老龄事业,办好社会慈善事业。加强城市社区建设,推行社会化管理。加快城市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解决进城务工人员住房、子女入学、社会保障、合法权益保护等问题。

为民办好十件实事,着力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为民办实事是政府义不容辞的责任。今年,我们将继续集中人力、财力和物力,进一步调动受益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积极性,办好、办实与民生密切相关的十项工程:一是实施城乡医疗惠民工程。全面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在自治区财政补助的基础上,市财政再安排 1375 万元,使农民参合率达到 80% 以上;推进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试点,按照每人每年 35 元的标准补助,

力争参保人数达到 50 万人;全面建立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对参加城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城镇低保对象每人每年补助 20 元,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农村低保对象和五保对象每人每年补助 10 元。二是实施农村人口饮水安全工程。今年,要解决 10.1 万农村人口饮水安全问题。三是实施教育惠民工程。市财政安排 1250 万元用于职业教育攻坚。市本级安排 40 万元奖助学金,继续资助考上大学的贫困家庭子女。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经济困难寄宿生补助生活费,免费提供全部农村义务教育学生教科书,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四是实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工程。提高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保障全市 22 万农村低保人员月人均补差金额不低于 25 元。五是实施廉租房建设工程。继续完善廉租住房制度,缓解城市最低收入困难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六是实施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工程。今年,要完成 2100 户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七是实施农村公路建设工程。新增 3 个乡镇通沥青(水泥)路,建设总里程 187 公里,实现所有乡镇通沥青(水泥)路的目标;新增 77 个建制村通沥青(水泥)路,建设总里程 330 公里。八是实施农村沼气池建设工程。年内新建沼气池 12230 座。九是实施城镇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工程。今年,全市实施城镇道路硬化、绿化、亮化方面建设项目 100 个。玉林城区重点抓好火车站煤场搬迁、改善玉柴进出环境、城区污水处理厂和垃圾收运设施建设、城区园林绿化、城区各进出口改造完善等工程。十是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建设工程”。年内再建 300 个农家店。

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今年,全市财政安排公共安全支出 2.7 亿元,比去年增加 3431 万元。推进“平安玉林”创建活动,建立城市应急指挥中心,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机制,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基层基础工作,逐步健全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加强公安机关“三基”工程建设。加强安全生产和防震减灾工作,抓好市地震数字指挥中心建设;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及时消除安全

隐患,杜绝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社会矛盾排查调处,健全社会利益协调和社会纠纷调处机制,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认真对待和合理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积极预防和妥善处理群体性事件。

(十)以优化政务环境为重点,努力建设公共服务型政府。新形势、新任务对各级政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要着力转变职能、理顺关系、优化结构、提高效能,把政府主要职能转变到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上来,把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

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建设公共服务型政府。要优化政府组织结构,加强公共服务部门建设,推进以公共服务为主要内容的政府绩效评估和行政问责制度,完善公共服务监管体系,加快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依法规范政府职能和行政行为。推进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认真落实市委的决策部署,提高政府执行力。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自觉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认真执行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自觉接受市政协的民主监督,虚心听取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人民团体的意见,接受新闻舆论和社会公众监督,推进政务公开,强化行政监督,确保履行政府职能到位,不缺位、不越位。深入贯彻实施公务员法,全面加强公务员队伍思想建设、作风建设、能力建设,加强公务员制度建设,不断提高公务员为人民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巩固作风效能建设成果,不断优化政务环境。继续完善作风效能建设各项制度,促进作风效能建设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进一步理顺行政层级之间权责关系,优化部门之间职责和事权划分,整合部门内设机构设置,减少职能交叉重叠。深化行政审批改革,规范和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推行并联审批和重大项目联审联办,提高审批效率和质量;下放审批权限,逐步理顺市、区职能关系。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和监督。强化行政效能监察,严格责任追究。推进政务服务创新,加强电子政务建设,抓好国家互

联网信息安全试点工作,推行所有审批项目和行政事业性收费进入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建立和完善覆盖全市各级机关和村级组织的便民惠民服务网络,努力为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

各位代表!新起点昭示着新使命,新起点必须有新作为。让我们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胡锦涛总书记考察广西重要讲话精神为动力,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团结奋进,锐意进取,以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玉林的新成绩,向自治区成立50周年献礼!